

强化监督职责 优化政治生态

张春福

纪检监察机关是党内监督、国家监察的专责机关，监督是纪委监委的第一职责。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强调，做实做细监督职责，着力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能不能在“常”和“长”上下功夫，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创新突破，关乎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转化为治理效能的成效，关乎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成果的巩固和发展。

近年来，纪检监察监督工作不断探索实践，取得了一些成效，优化了政治生态，但要实现监督从“有形覆盖”到“神形兼备”，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监督理念方面，存在“认识偏差”问题。一是对监督工作重要地位认识不到位。监督检查以实践“第一种形态”为主要内容，通过提前提早介入和对问题“苗头”及早及时处置，不断净化和维护良好的政治生态，这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当前，少数纪检监察干部依然存在重审查调查、轻日常监督的倾向，存在“以大案要案论英雄”的惯性思维，认为办案是硬指标，错误认为监督是软任务、是“潜绩”。二是对监督职能定位把握不到位。目前党内监督格局是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部门职能监督、基层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纪委作为专责监督机关，负有维护和保障党内监督体系高效运行的职责。但在实践中，一些人认为监督检查乃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仅仅是纪检监察组织的责任，对“两个责任”的职责分解不明确，协助党委或者督促各部门监督方面还有欠缺。三是对“监督的再监督”机制理解不到位。随着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强调监督全覆盖，扩大了监察对象，有的地方开始出现“什么都管”、“三转”回头的苗头，导致监督重心偏移，不能集中精力抓“两个责任”的落实情况以及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法律、法规情况，执行上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落实情况等重点监督内容。

监督方式方面，存在“缺乏抓手”问题。一是日常监督手段运用不充分。《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对日常监督的方式方法作出了规定，但在实践中，一些同志对这些措施的研究运用不够，习惯于参加会议、听听汇报、看看台账，没有用好用足监督手段。二是监督联动合力不充分。“四大监督”之间常态化沟通衔接机制没有健全，缺乏内部协调机制、信息共享机制，日常监督经常处于单兵作战的状态，没有形成“最大公约数”。联系统筹派驻、巡察开展监督工作力度不够，监督资源分散，深层次联动合作机制还有待完善。有时还会出现重复监督，造成监督信息的闲置浪费，影响工作效率。三是运用信息化开展监督不充分。近年来我市按照省纪委监委部署要求，陆续建成“两个责任”履责记实、“阳光扶贫”、防范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污染防治综合监管等信息化平台，但总的来说，运用方式还比较初级，主要体现在数据导入、数据汇总、信息查询等基础性功能上，对贯通运用已有的信息化平台，从数据比对中发现监督疑点还没有完全实现，依托我市“清风云”大数据平台深入分析研判做得不深。

监督能力方面，存在“不相适应”问题。一是责任担当有待加强。基于“熟人社会”的环境，少数领导和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别人底气不足、心存顾虑，缺乏担当精神和自我净化能力，甚至出于明哲保身的思想，有“按照领导意思办”、“老好人”现象，缺乏主动抓早、抓小、抓苗头等有效措施，导致监督检查在实践中往往浮在面上，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不敏感，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整顿整治不主动。二是队伍专业化水平有待加强。监督是一项政策性、专业性较强的工作，目前纪检监察干部具备相应专业技能的不多，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监督工作质效。有的干部主动学习的意识不强，对新形势下监督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

问题缺乏系统研究，在发现问题、精准执纪、沟通协调等方面的能力水平滞后于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形势新要求。三是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能力有待加强。有的同志对监督工作缺乏系统性思维和整体考虑，通过监督发现问题、督促推动、调查处置，就觉得监督事项已经了结，没有在跟踪问效、持续发力上下工夫，对监督的事项落实了没有、到位了没有、是否取得了实际效果缺少关注。

如何做到始终把监督挺在前面，全面强化监督职能，做实做细监督职责，不断提升监督质效，需要不断探索实践。要坚持定位向监督聚焦，责任向监督压实，力量向监督倾斜，着力做好监督这篇大文章。

找准职能定位，履行好监督的再监督。协助履行主体责任不缺位。纪检监察机关要明确职能定位，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明白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不能“全面出击”，更不能“种了别人的田，荒了自家的地”，厘清自身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的职责定位，集中精力协助党委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履行监督责任不错位。分清哪些监督属于主管部门的主体责任，哪些属于监督责任，把不该管的工作交给主管部门，坚决从职能部门的业务工作中脱离出来，切实强化纪检监察机关“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统筹协调党内监督体系不越位。作为专责监督机关，要发挥好自身承上启下的独特作用，做到协调不包办，参与不越位，确保党委（党组）、纪律检查机关以及党的工作部门等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落到实处，确保广大党员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健康有序。

强化统筹联动，形成监督合力。深化“四个全覆盖”。明确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四方面监督不同侧重，在四方面监督分工负责、各有侧重的基础上，统筹工作力量，形成衔接贯通、协同配合的监督工作格局。加强内部联动。完善党风政风监督室牵头统筹监督检查室、监督检查室协调指导派驻纪检监察组（纪工委）、辖市（区）纪委监委和联系单位纪检监察机构具体落实的工作运转体系，建立完善监督职能部门与信访、案件管理、审查调查、审理等部门的信息沟通机制、协调协作机制等，形成“一盘棋”。强化外部协作。把纪委监委监督与党内其他监督有机结合起来，与审计监督有机结合起来，与国家机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有效贯通起来，构建一张严密的监督网，健全监督体系，形成监督合力。

创新监督方式，提升监督质效。开展调研式监督。带着问题深入一线调查研究，要深入群众、深入一线，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特别是对于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提高从政治上研判问题的能力，提早谋划监督方案，推动牵头部门研究后续监管长效措施。拓展监督信息来源。通过座谈交流、日常沟通、舆情监测、信访举报等多种形式，关注被监督单位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情况、工作整体进展和典型问题，及时掌握新动向、新举措、新成效，摸清真实情况、精准发现问题。注重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监督。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手段，逐步建立完善地区和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库，及时汇总整合日常监督、信访反映、巡视巡察以及专项审计等信息资源，打造“廉情身份证”。对已有数据信息加强整合分析，全面掌握“树木”“森林”状况，为科学研判政治生态夯实基础，为监督插上科技的翅膀。

明确监督重点，聚焦精准监督。把政治监督作为重中之重。要把“两个维护”的要求体现在监督工作中，坚决做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当前要聚焦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重点工作开展监督，确保监督工作有的放矢，切实推动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要盯紧关键人、盯到关键处、盯住关键事、盯在关键时，督促各级领导干部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把对党忠诚、为党分忧、为党尽责、为民造福作为根本政治担当，形成“头雁效应”。探索开展“菜单式”专项监督。对重点人、重点事、重要风险点集中扫描，建立重点问题监督清单，提高监督精准度。按照“区域统筹、力量整合、优势互补”原则，探索建立“片区式”协作制度，实现异地交叉监督执纪。紧盯重大

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把惩治腐败作为有效监督的强大后盾。